

关于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从业人员在子公司兼任职务情况变更的公告

根据《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管理暂行规定》的要求，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信基金”）现将从业人员在全资子公司安信乾盛财富管理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信乾盛”）兼职变更情况公告如下：

安信基金副总经理陈振宇先生兼任安信乾盛董事，副总经理李学明先生不再兼任安信乾盛董事，副总经理孙晓奇先生不再兼任安信乾盛总经理。

上述人员的薪酬均由安信基金支付，安信乾盛不予承担。

原安信基金刘征宇先生已将工作关系转入安信乾盛，担任安信乾盛董事、总经理，自转入之日起，刘征宇先生的薪酬由安信乾盛支付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